

# 濮阳市教育局

濮教基二〔2023〕66号

## 濮阳市教育局 关于做好2023年普通高中艺术、体育专业 招生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直属各初中：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高中招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办基〔2023〕45号）要求，切实加强我市普通高中艺术、体育专业招生管理，结合我市实际，现将2023年普通高中艺术、体育专业考试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报名流程

从2023年起，普通高中艺术、体育专业招生考试由市教育局统一组织，各学校不得单独组织。考试成绩合格的考生方可报考相应志愿参加普通高中招生录取。

## （一）招生学校

### 1. 面向全市招生学校

市油田艺术中学艺术特长生 460 人(含与市油田第一中学联合班 30 名)

### 2. 面向市直属初中招生学校

市油田第四高级中学（原市二高）体育（田径）特长生 20 人

市外国语学校美术特长生 41 人

市油田第二高级中学体育（田径、足球）特长生 30 人

市油田第三高级中学体育（田径、足球）特长生 20 人、  
音乐特长生 8 人、美术特长生 14 人

## （二）报名时间

4 月 18 日上午 8:00—4 月 26 日下午 17:00。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的考生，无法参加相关专业的考试。

## （三）报名条件

2023 届（九年级）初中在校学生，及具备初中阶段同等学历的社会考生均可报名。

## （四）报名办法

1. 各初中应及时将艺术、体育专业考试的有关事项通知到九年级学生。

2. 2023 年全市考生统一在“濮阳市普通高中艺术、体育专业招生考试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见附件 2）

3. 每位考生只能填报一个专业，报考多个专业者，考试成

绩无效。

## 二、考试安排

### （一）考点设置

艺术专业考试考点设在濮阳市油田艺术中学、体育专业考试考点设在濮阳市油田第三高级中学

### （二）考试组织

根据《濮阳市 2023 年普通高中艺术、体育专业招生考试科目及评分标准》（见附件 1），统一进行命题、考试和评分。

### （三）考试时间

5 月 6 日

### （四）专业考试内容具体考试科目

#### 1. 美术类专业考试内容

素描静物写生或卡通画临摹（两类任选其一），满分 100 分。

#### 2. 音乐类专业考试内容

（1）声乐专业：（曲目自备，总分 150 分：其中声乐主项 100 分，模唱 30 分，节奏模仿 20 分）。

（2）器乐专业：（曲目自备，除钢琴外乐器自备），总分 150 分：其中器乐主项 100 分，模唱 30 分，节奏模仿 20 分。

（3）舞蹈专业（含艺术舞蹈、体育舞蹈专业）：外形条件（20 分）；基本功展示（30 分）；作品展示（50 分），满分 100 分。

声乐专业、器乐专业、舞蹈专业，只能任选其一。

### 3. 体育专业考试内容

(1) 田径项目，满分 100 分。只能选择 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100 米栏、三级跳远、铅球，其中一个项目的考试（男女不限）。

(2) 足球项目，满分 100 分。其中专项测试成绩 30 分，体能测试 30 分。比赛 40 分。

田径项目、足球项目，只能任选其一。

### 三、成绩管理及查询

1. 按美术类、音乐类、体育类将分别划定合格线。

2. 考生可凭借相关信息在网上查询成绩，具体查询时间和方式，请关注濮阳市教育局网站、公众号。

3. 美术类、音乐类、体育类专业考试合格的考生，在中招报考志愿时可选择报考有关招生学校。招生学校根据考生志愿按照中招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录取分数线不得低于全市中招录取最低控制线。

### 四、工作要求

各县（区）教育局和各初中学校要切实加强对艺术、体育专业报名、考试工作的宣传。考点学校要在考前进行考务管理的模拟操作，以保证考试实施过程中各个环节衔接顺畅，确保考试实施顺利。同时要严密做好试卷印制、流转、评阅等环节的安全保密工作，要严格按照评分标准组织考试，精准做好信息采集和成绩统计、发布工作，确保考试公平公正。艺术、体

育专业统一考试工作实行考点主考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

考试期间，市教育局将对考点进行督导检查，对考试组织混乱、利用职权徇私舞弊、违反有关规定的要严肃查处。

- 附件：1. 濮阳市 2023 年普通高中艺术、体育专业招生考试科目及评分标准
2. 濮阳市 2023 年普通高中艺术、体育专业招生考试网上报名入口

2023 年 4 月 17 日

## 附件 1

# 濮阳市 2023 年普通高中艺术、体育专业 招生考试科目及评分标准

### 一、美术类专业

#### 1. 考试科目

素描静物写生或卡通画临摹（任选其一），（100 分）；

#### 2. 作画工具

铅笔、黑色碳笔或中性笔；

#### 3. 评分要求及标准

素描考试实行百分制，采取量化的评分方法，对学生的画面的多种因素综合评分

##### （1）90—100 分：

- ①构图：符合静物的构图原理，画面均衡。
- ②形体比例：形体比例准确，造型完整。
- ③画面黑、白、灰关系或线条疏密关系处理准确。
- ④质感与空间关系：画面生动地表现质感与空间关系。
- ⑤画面整体处理：画面整体生动，具有一定表现力。

##### （2）70—89 分：

- ①构图：基本上符合构图的规律，画面比例均衡。
- ②形体比例：比例基本准确，造型合理。

- ③画面黑、白、灰关系或线条疏密关系基本准确
- ④质感与空间关系：能较好体现质感与空间关系。
- ⑤画面整体处理：画面整体关系准确。

### **(3) 60—69分：**

①构图：局部构图不合理，但不影响画面的整体部局，有一定的构图基础。

- ②形体比例：能把握比例关系，形体无明显错误。
- ③画面黑、白、灰关系或线条疏密关系有所表现。
- ④质感与空间关系：基本上能体现质感与空间关系。
- ⑤画面整体处理：基本上能把握画面整体关系

### **(4) 59分以下：**

- ①构图：画面构图不合理。
- ②形体比例：比例失调，造型杂乱。
- ③画面黑、白、灰关系或线条疏密关系混乱。
- ④质感与空间关系：没有明显的质感与空间关系。
- ⑤画面整体处理：整体布局混乱。

## **二、音乐类专业**

**(一) 声乐专业（总分150分：其中声乐主项100分，模唱30分，节奏模仿20分）**

### **1. 考试科目**

声乐（曲目自备）、模唱、节奏模仿

### **2. 声乐主项考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考生演唱歌曲一首（民族、美声均可，中外歌曲不限），可清唱或钢琴伴奏（考生带上歌谱，考场安排钢伴人员）。

### 评分标准：

#### （1）90分以上

有好的嗓音条件，歌声悦耳动听，能演唱难度较大的歌曲。演唱的歌词清晰、准确、无方言，能表现出歌曲内涵。

#### （2）70—89分

有良好嗓音条件，能演唱中等程度的歌曲。歌唱时嗓音稳定，有较好的心理状态，节奏感、乐感能达到完整状态，演唱的曲目表现完整。

#### （3）60—69分

考生嗓音条件基本完好，音色纯正，能演唱初级程度的歌曲。演唱表现基本完整，吐字较为清晰，但音域有一定局限性。

#### （4）59分以下

嗓音条件一般，乐感音准欠佳，内在表现不强，音域不够十度。

**（二）器乐专业（器乐考生的总分为150分：器乐主项100分，模唱30分、节奏模仿20分）**

#### 1. 考试科目

器乐（曲目由考生自备，乐器除钢琴外自备）、模唱、节奏模仿

#### 2. 器乐主项考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自选一首乐曲。

**评分标准:**

(1) 音准、节奏、音色、乐感与演奏姿势 (40 分)

(2) 作品的理解力、表现力和演奏技巧 (40 分)

(3) 作品难易程度与完整性 (15 分)

(4) 形象气质与精神风貌 (5 分)

**3. 模唱和节奏模仿考试目的、内容和评分标准 (满分 50 分)**

**(1) 考试目的**

通过对音乐听觉能力、模唱能力和音乐记忆力的测试, 鉴定考生是否具备学习音乐的基本条件。

**(2) 考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模唱 (共 30 分)**

① 单音 5 个 (每个音 2 分, 共 10 分)

限定在小字一组 c 到小字二组 d 九度范围内任意音。

② 音组 4 个 (每个音组 2.5 分, 共 10 分)

分解和弦 (大三和弦、小三和弦、属七和弦、小七和弦) 及多音音组 (C 自然大调、a 自然、和声小调)。音组音不超过 4 个音, 八度范围内。

③ 旋律 2 条 (每条 5 分, 共 10 分)

旋律为自然大小调式、和声小调, 相邻音程不超过六度, 长度不超过 4 小节。

## 节奏模仿（共 20 分）

节奏模仿 2 条（每条 10 分，共 20 分）

基本节奏型，2/4 或 3/4 拍子，每条长度不超过 4 小节。

## （三）舞蹈专业（含艺术舞蹈、体育舞蹈两个专业方向）

### 1. 考试科目

（1）外形条件（2）基本功展示

（3）作品展示

### 2. 考试内容及评分标准

（1）外形条件（20 分）：

测试方法：考官目测。根据考生的身高比例及形象气质进行评分。

（2）基本功展示（30 分）：

舞蹈基本功展示、项目包括腿功、腰功、考官根据考生完成质量给分。

（3）作品展示（50 分）：

考官从作品完整性、难度动作及技术完成、艺术感染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

舞蹈考试的总分为 100 分，包括：外形 20 分+基本功 30 分+作品 50 分=100 分

## 三、体育专业

（一）田径项目，满分 100 分。

### 1. 考试科目

参加 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100 米栏、三级跳远、铅球、（男女不限）只能选择其中一个项目的考试。

## 2. 考试要求

（1）田径项目考试采用一次性比赛，使用电动计时或手计时计取成绩，参照评分标准换算成得分。使用手计时，每道须由三名计时员计取成绩，所计成绩的中间值或相同值为最终成绩。

（2）田径项目考试中，对每组第一次起跑犯规的考生应给予警告，只允许考生有一次起跑犯规而不被取消资格，之后同一组考生再次起跑犯规，均将被取消该项的比赛资格。如考试有条件使用起跑犯规监视设备，起跑犯规的判罚应依据起跑犯规监视设备上的起跑反应时为准。

（3）田赛项目考试，每名考生均有 3 次试跳或试投机会，计取最好成绩换算成得分。

（4）各单项得分参照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田径项目分值表》。跨栏采用的栏架高度和投掷项目所使用的器材重量，均以国际田联最新田径竞赛规则规定的成人比赛器材规格为标准。

**（二）足球项目，满分 100 分。**其中专项测试成绩 30 分，体能测试 20 分，比赛 50 分。

### 1. 专项测试方法与评分标准，总分 30 分

(1) 测试项目：颠球（10分）

①测试方法

A. 考生可用脚的任何部位双脚交替连续颠球，主考者数记颠球个数。如果用身体其他部位颠球（除了脚之外）或者只用一只脚连续颠球仅作为调整，不计个数。球落地，则为一次颠球结束。

B. 每人测试2次，取最佳一次成绩。

②评分标准

考生若连续颠球60次，可得满分成绩。

评分标准

男、女足球颠球成绩评分表（次）

成绩	得分
60 以上	10
55-59	9
50-54	8
45-49	7
40-44	6
35-39	5
30-34	4
25-29	3
20-24	2
10-19	1
10 以下	0

(2) 测试项目：定位球传准（10分）

(3) ①测试方法

A. 以 0 为圆心，以 2 米、3 米和 4 米为半径，划三个同心圆。圆心处插上一根 0.5 米高并系有彩色小旗的标志杆，作为传准的目标。以 25 米（男生）、20 米（女生）长为半径，从圆心向任何方向划一个 5 米长的弧为传球限制线。

B. 考生将球放在限制线上，用任何一只脚向圆圈里传球，圆圈的划线属于圆圈区域，球落在圈里或圈上均为有效。每人连续踢 3 次，取最高成绩

C. 每人测试 2 次，取最佳一次成绩

②评分标准

该项成绩满分为 10 分，踢中半径为 2 米圆圈者，得 10 分（包括落在圆圈线上），每踢中半径为 3 米圆圈者，得 5 分（包括落在圆圈线上），每踢中半径为 4 米圆圈者，得 3 分（包括落在圆圈线上）未踢中者不计分。

(3) 测试项目：20 米运球过杆射门（10分）

①测试方法

A. 设杆五条，每杆之间相距 2 米，受测者从起点开始，听到教师的“开始”口令，即运球依次绕完 8 条杆后射门。（见示意图）

B. 规则：每人一次机会，必须依次绕杆，漏杆加 1 秒。漏杆超过两个无成绩。

②评分标准：

20 米绕杆射门					
男	女	分值	男	女	分值
12"5	14"0	3.0	10"7	12"2	6.6
12"4	13"9	3.2	10"6	12"1	6.8
12"3	13"8	3.4	10"5	12"0	7.0
12"2	13"7	3.6	10"4	11"9	7.2
12"1	13"6	3.8	10"3	11"8	7.4
12"0	13"5	4.0	10"2	11"7	7.6
11"9	13"4	4.2	10"1	11"6	7.8
11"8	13"3	4.4	10"0	11"5	8.0
11"7	13"2	4.6	9"9	11"4	8.2
11"6	13"1	4.8	9"8	11"3	8.4
11"5	13"0	5.0	9"7	11"2	8.6
11"4	12"9	5.2	9"6	11"1	8.8
11"3	12"8	5.4	9"5	11"0	9.0
11"2	12"7	5.6	9"4	10"9	9.2
11"1	12"6	5.8	9"3	10"8	9.4
11"0	12"5	6.0	9"2	10"7	9.6
10"9	12"4	6.2	9"1	10"6	9.8
10"8	12"3	6.4	9"0	10"5	10.0

2. 体能测试：（20分）

测试方法：每人测试一次。

**30米跑评分标准**

30米跑			
成绩（秒）	得分	成绩（秒）	得分
3.90	20	4.65	12.5
3.95	19.5	4.70	12
4.00	19	4.75	11.5
4.05	18.5	4.80	11
4.10	18	4.85	10.5
4.15	17.5	4.90	10
4.20	17	4.95	9.5
4.25	16.5	5.00	9
4.30	16	5.05	8.5
4.35	15.5	5.10	8
4.40	15	5.15	7.5
4.45	14.5	5.20	7
4.50	14	5.25	6.5
4.55	13.5	5.30	6
4.60	13	5.35	5.5

### 3. 比赛 (50 分)

①测试方法: 在 1/2 标准场地采用 7 对 7 的形式比赛。

②评分标准: 重点考察考生的技术运用能力和比赛意识。

#### 足球比赛成绩评分表

评分等级	要求	评分
优秀	技术运用正确熟练并且合理, 比赛意识强	40~50
良好	技术运用较正确和较合理, 比赛意识较强	30~39
及格	技术运用和比赛意识一般	20~29
不及格	技术运用和比赛意识均较差	10~29

### 4. 测试项目: 守门员加试 (20 分)

①身高: 男生 1 米 75 以上, 女生 1 米 65 以上。

②守门员免试 20 米运球过杆射门和定位球传准; 守门员加试连续两侧扑球, 满分 20 分(其中技评 10 分, 计时排名 10 分)。

#### A. 测试方法

守门员双脚踏在一条直线中点, 该线长 7.32 米, 两端各划一个直径 50 厘米的圆圈, 圈内各放置一个足球。当考生听到主考人信号后, 快速移动, 连续扑左右两侧的球, 当球扑出圈外, 应把球放回圆圈内, 左右侧各扑 3 个球。

#### B. 评分标准

考生起动即开表计时,直至将第6个球扑完,并将球放回圈内停表。每个人做2次,取最佳一次成绩。

**守门员连续两侧扑球技评评分表**

评分等级	要求	评分
优秀	技术运用正确熟练并且合理	8-10
良好	技术运用较正确和较合理	5-7
及格	技术运用一般	2-4
不及格	技术运用差	1

**守门员连续两侧扑球计时排名成绩评分表**

参加测试名次	分值
1	10
2	8
3	6
4	4
5	2
6	1

附件 2

濮阳市 2023 年普通高中艺术、体育专业招生考试  
网上报名入口



手机微信扫描以上二维码

